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生活適應輔導	一、加強推廣生活適應輔導班及活動，充實輔導內容、教材與教學方法，加強種子教師跨文化培訓，鼓勵家屬陪同參與。	民政處	一、規劃辦理 113 年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32 小時課程。 二、課程內容： (一)規劃有「社會教育」、「多元文化」、「個人需求」、「生活教育」等四大類別的課程主題。 (二)此次特別邀請到深耕在臺服務多年的外籍中文教師、藝術治療師來授課；希望創意藝術課程在獲得審美體驗的同時，也能記錄因移民後文化適應、經濟困境、語言隔閡的壓力並表達出那些言語無法訴說的情緒困境，進而帶來溫暖的療癒力量。 三、參與人數：學員 18 位、眷屬 36 人，合計 54 人。並依實際參與之課程時數，核發規劃我國國籍之上課時數證明。	一、活動名稱：113 年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二、辦理期程：113 年 5 月 18 日至 113 年 6 月 23 日。 三、參加對象：本縣已辦理結婚登記且已入境依親或定居之新住民及其家屬。 四、地點：頭城人文國民中小學校 五、本次課程主題有歸化國籍(國民的權益義務)、認識社會資源網絡、婦幼健康醫療保健、就業服務資源、婚姻及家庭經營、親職教育、異國文化交流等。 六、希望藉由縣府辦理的多樣化課程，提供新住民朋友學習的機會，並瞭解臺灣生活、法規、衛政、民政、社會安全、社會福利服務及在地文化。 七、提升新住民身體素養，增進婚姻與其家庭親人關係。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二、提供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相關諮詢資料服務窗口。	勞工處 工旅處 教育處 衛生局 社會處 秘書處 民政處	勞工處 7-12 月至就業服務台諮詢案件：計 38 人（男性 0 人、女性 38 人）。 <table><tr><td>服務項目</td><td>案件數</td></tr><tr><td>諮詢職業訓練課程</td><td>女：13 男：0 共計：13</td></tr><tr><td>就業諮詢</td><td>女：25 男：0 共計：25</td></tr></table> 工旅處 113 年 7-12 月諮詢案件共計 4 件。 教育處 一、全國家庭教育諮詢專線 412-8185 提供諮詢服務 48 人次(女生 7 人，男生 41 人)；另提供全國優接受家庭教育服務對象，共計服務 33 人次（男性 14 人次，女性 19 人次）。 二、為協助新住民子女華語文認識及學習，融入校園生活，增進溝通互動能力，113 年度共有 4 間學校申請華語文學習扶助課程，以專案方式辦	服務項目	案件數	諮詢職業訓練課程	女：13 男：0 共計：13	就業諮詢	女：25 男：0 共計：25	勞工處 諮詢內容主要為職業訓練課程及就業諮詢。 工旅處 諮詢業務為工商登記「餐飲業」2 件、「民俗調理業」1 件、「服飾業」1 件。 教育處 一、全國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服務對象為有親職教育困擾之家長，亦接受網絡單位轉介案件經評估後符合開案指標，依個案進行處遇服務。 二、落實新住民語文課程政策推動，協助申請新住民子女適應教育輔導、學習扶助等計畫經費，透過資源整合，以提供新住民教育相關諮詢服務。
服務項目	案件數									
諮詢職業訓練課程	女：13 男：0 共計：13									
就業諮詢	女：25 男：0 共計：25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理，縣府補助款共 11 萬 6,089 元。 衛生局 針對該族群育齡婦女提供生育保健諮詢及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計 8 人次。 社會處 新住民中心 113 年 7-12 月服務案件： <table><tr><th>案件類型</th><th>案件數</th></tr><tr><td>諮詢案件</td><td>女：93 男：26 共計：119</td></tr><tr><td>新開案</td><td>女：6 男：0 共計：6</td></tr><tr><td>在案量</td><td>女：35 男：1 共計：36</td></tr><tr><td>網絡單位轉案數</td><td>女：97 男：25 共計：122</td></tr></table>	案件類型	案件數	諮詢案件	女：93 男：26 共計：119	新開案	女：6 男：0 共計：6	在案量	女：35 男：1 共計：36	網絡單位轉案數	女：97 男：25 共計：122	衛生局 本縣 12 鄉(鎮、市)衛生所提供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服務聯繫窗口。 社會處 一、本方案為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移民署宜蘭服務站合作辦理，經由移民署所提供之每月出入境名單，分別去電或配合行動列車關懷新住民生活適應相關協助。另，中心亦接受網絡單位轉介案件經評估後符合開案指標，便依每案進行處遇服務。 二、服務內容多為情感支持、社會福利服務提供(經濟補助、勞健保、學習中文、親子照顧及據點服務等)。
案件類型	案件數													
諮詢案件	女：93 男：26 共計：119													
新開案	女：6 男：0 共計：6													
在案量	女：35 男：1 共計：36													
網絡單位轉案數	女：97 男：25 共計：122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秘書處 一、本府秘書處與本縣宜蘭市公所等 10 個鄉（鎮、市）公所於固定時段安排律師提供一般民眾及新住民法律諮詢服務（大同鄉及南澳鄉公所則由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宜蘭分會安排駐點服務）。 二、於 113 年度 7 月至 12 月間受理新住民法律諮詢服務案件共計 13 件，包括本府 1 件、宜蘭市公所 1 件、羅東鎮公所 8 件、五結鄉公所 2 件及蘇澳鎮公所 1 件；案件類型分別為民事 10 件、刑事 3 件，其諮詢內容有關債權債務、親屬關係、租賃及刑事詐欺、入侵住宅等問題。 三、以上個案 13 案，有 1 案轉介法律扶助基金會，另 12 案均已即時提供意見。	秘書處 年度定期辦理法律諮詢服務，對多元文化族群及新住民照顧服務部分視個案需要進行輔導及轉介。
		民政處		民政處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一、各戶政事務所單服務櫃檯全程協助新住民申辦歸化，113年7月至12月辦理歸化18件(女生:17人，男生:1人)，受益人數18人。 二、113年7月至12月填報生活適應輔導及諮詢服務單共 97 人次(女生:89人，男生:8人)，提供新住民對於日後有生活適應、社政、衛政及就業等方面需求之輔導及諮詢管道，並通報相關單位及早介入。其中提供申請戶籍登記申請應備證件等資訊26件為大宗。	本縣各戶政事務所均設有新住民服務窗口，提供新住民包括歸化國籍、設立戶籍、法令諮詢、生活輔導、個案轉介等全方位的服務。
	三、新住民輔導人員(含社工、志工、種子教師等)訓練。	工旅處 社會處 文化局	工旅處 本年度 7-12 月共辦理 1 場教育訓練。 社會處 新住民中心辦理培訓課程如下： 一、新住民種子教師：113/6 已完	工旅處 113.6.30 辦理本縣 2024 宜蘭國際童玩節志工職前專業訓練活動。藉由職前訓練強化解說技巧及內涵，推動地方觀光旅遊事業發展，拼出宜蘭好觀光。 社會處 一、藉由專業老師透過一系列訓練及團隊課程安排，讓新住民種子教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成培訓及評核，共計 11 人完成培訓（女 11 人）。越南 6 人、香港 1 人、柬埔寨 1 人、印尼 1 人、中國 2 人。 二、專業人員教育訓練（社會工作人員）：於 7-12 月間，辦理 9 堂課程，共計 25 小時。	師能從認知面、實際操演並有系統進行培訓，透過各自母國文化、語言、國慶、觀光、交通及美食進行分享。 二、針對第一線社會工作人員辦理一系列教育訓練，包含：各國多元文化培訓、新住民相關居留法規、新住民家事法規實務案例等等。
			文化局 醜小鴨故事劇團計有 3 名越南籍，2 名中國籍及 1 名香港籍新住民故事志工，分別於羅東鎮立圖書館與化龍一村臨時圖書室參與說故事活動。	文化局 廣續培訓新住民志工說故事技巧，帶領其成為醜小鴨故事劇團說故事成員，每月定期於羅東鎮立圖書館、化龍一村臨時圖書室辦理「假日故事劇場」活動，以協助本縣推廣閱讀。
	四、強化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功能，成為資訊溝通與服務傳遞平臺。	社會處	113 年 7-12 月辦理活動-「資訊放送站」：7/17、9/12、11/20，共計辦理 3 次，服務效益：男 25 人、女 39 人，共計 64 人。	結合勞政、社政、衛生、警政、環保、新住民團體及移民署等單位共同辦理，以講習方式進行宣導，內容包含衛生保健(含珍愛生命-壓力指數)、社會福利資源簡介，在臺居停留法令與權益說明及多元文化等面向。
	五、加強移民照顧服務人員之訓	勞工處	勞工處	勞工處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練，提升對新住民服務之文化敏感度及品質。	工旅處 教育處 衛生局 警察局 社會處 秘書處 文化局 民政處	派員參與相關培訓課程如下： 一、9/5 派員參加「113 年度職場平權種子師資培訓研習會」。 二、10/8 派員參加就業服務人員專業共識營活動。 三、11/22 派員參加「113 年尊嚴勞動－性別平等共識營」。 四、11/29 派員參加「113 年度工會幹部及會務人員勞工教育研習會」。 工旅處 本年度志工共計 101 人(含新住民 1 位)，分別於宜蘭旅遊服務中心、礁溪旅遊服務中心、親水公園及冬山河森林公園生態綠舟服勤。 教育處 於 113 年 8 月 24 日辦理「113 學年度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職前教育研習」，透過講師授課與互動討論，幫助教學支援人員應對實務運作。 衛生局 辦理業務聯繫會 1 場次，強化各鄉鎮市衛生所新住民服務品質，計 12 人。	透過課程培訓強化行政人員視野及知能，並加強互動聯繫及促進彼此經驗交流，藉以提升對新住民服務品質。 工旅處 成立宜蘭縣政府風景區解說志工團，定期招募及培訓解說志工，整合民間資源，提供遊客及機關團體景點解說導覽服務，推展本縣觀光旅遊。 教育處 透過研習強化教學支援人員專業知能，確保教學品質，提升新住民語文教學品質，有效降低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教學實務運作上的困難。 衛生局 於業務聯繫會，向各鄉(鎮、市)衛生所說明新住民健康建卡與新住民未納健保產前
--	-----------------------------	--	---	--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警察局 本局定期辦理巡迴教育訓練，本期共計辦理 49 場次，參加人數共計 228 人。 社會處 新住民中心辦理及參與系列培訓，課程如下： 一、單位/網絡間培訓課程：113 年 7-12 月社工人員相關教育訓練，共計完成受訓 197 小時。 二、113 年度 7-12 月間內政部移民署新住民發展基金及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中央教育訓練皆未辦理相關教育訓練。 秘書處 本府秘書處於 113 年 8 月 2 日(星期五)於本府多媒體簡報室針對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學校之業務同仁，辦理有關消費者及多元文化族群相關生活法令教育課程訓練，	檢查補助注意事項與服務流程，提升新住民醫療衛生保健之服務品質。 警察局 本局各分局定期至轄區分駐(派出)所辦理巡迴教育訓練，加強員警受理新住民家庭暴力案件品質並提升文化敏感度。 社會處 藉由一系列專業訓練及課程，讓新住民輔導人員(內部專業人力)社會工作人員能從認知學習有系統進行培訓並建構相關服務文化敏感度及品質。 秘書處 每年定期針對相關業務承辦同仁辦理有關生活法律基礎教育訓練，提升同仁對多元文化族群及新住民照顧之服務品質。
--	--	--	--	---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計參訓人數 60 人。 文化局 113 年 11 月 10 日辦理「故事志工初階課程」教導說故事所需技巧，包含聲音變化、節奏練習及創造性肢體動作的練習等，共 1 位新住民志工參與；113 年 11 月 3 日辦理「故事志工進階課程」，內容為海洋故事劇-讀劇本、試範演出，故事劇的演出教學與練習，共 2 位新住民志工參與。 民政處 一、內政部業已於 113 年 5 月分 2 梯次辦理國籍法規業務研習，本縣指派 14 名戶政人員參訓。 二、113 年辦理多元文化講座系列課程，內容規劃： 1. 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同仁場，有 7/5 古巴及 7/12 加拿大等國家的文化交流分享，參與學員人數共 64 位。 2. 『移市宜家』多元文化交流活動，有 4/15 永榮社區場及 6/7 龍德社區場，參與學員人數共 92 位。	文化局 113 年 11 月 10 日規劃辦理「故事志工初階課程」，培養志工專業故事說講技能，延續閱讀向下扎根目標，並邀請對說故事與閱讀活動推動有興趣，喜愛兒童、熱心服務之民眾，一起參與培訓課程，於課程中宣傳、招募願意長期擔任本局故事志工之社會人士。 民政處 一、內政部辦理訓練課程，課程包含國籍法規與實務、國籍變更案件與實務分析等相關專業內容，藉以提升戶政人員辦理新住民國籍相關案件專業知能，並瞭解相關法規最新修法情形，以提供更優質的服務品質。 二、為了讓同仁在接觸新住民朋友時，能夠提供更友善的服務，特別辦理多元文化課程講座，想藉由新住民朋友母國文化的分享、瞭解多元文化的
--	--	--	--	--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差異，進而降低文化衝突，也可讓大家學習到不同的國情，在執行業務時多一份同理心。 三、為了讓新住民在居住社區內感受到自己被看見、被重視，而非被迫同化，縣府特別辦理『移市宜家』多元文化交流活動，希望藉由新住民朋友母國文化的分享來讓大家瞭解不同風俗的差異，也可讓社區民眾學習到新知並尊重異國文化的特質。															
六、結合民間團體之資源，強化移民輔導網絡與溝通平臺，發展地區性新住民服務措施，提供新住民社區化之服務據點及轉介服務，強化社區服務功能。	衛生局 社會處	衛生局 由 10 鄉(鎮、市)(大同鄉、南澳鄉除外)共 20 位新住民，擔任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提供越南語或印尼語通譯服務，共計服務 1,944 小時，服務 9,546 人次。	<table><tr><th>服務項目</th><th>服務時數</th><th>服務人次</th></tr><tr><td>協助門診相關業務</td><td>1,079</td><td>5,686</td></tr><tr><td>協助兒童預防保健業務</td><td>199</td><td>686</td></tr><tr><td>協助健康篩檢</td><td>32</td><td>131</td></tr><tr><td>協助</td><td>48</td><td>165</td></tr></table>	服務項目	服務時數	服務人次	協助門診相關業務	1,079	5,686	協助兒童預防保健業務	199	686	協助健康篩檢	32	131	協助	48	165	衛生局 鄉(鎮、市)衛生所針對新住民通譯員所屬國籍別文化特色，協助該族群個案，提供醫療衛生保健關懷及諮詢，另提供家庭訪視服務，針對新住民及其家庭與子女之健康諮詢與相關服務。
服務項目	服務時數	服務人次																	
協助門診相關業務	1,079	5,686																	
協助兒童預防保健業務	199	686																	
協助健康篩檢	32	131																	
協助	48	165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table><tr><td>宣導</td><td></td><td></td></tr><tr><td>協助預防接種通知</td><td>257</td><td>1513</td></tr><tr><td>健康及優生保健指導</td><td>58</td><td>257</td></tr><tr><td>母乳追蹤</td><td>189</td><td>837</td></tr><tr><td>文書</td><td>17</td><td>57</td></tr><tr><td>協助電話追蹤</td><td>65</td><td>214</td></tr><tr><td>總計</td><td>1,944</td><td>9,546</td></tr></table>	宣導			協助預防接種通知	257	1513	健康及優生保健指導	58	257	母乳追蹤	189	837	文書	17	57	協助電話追蹤	65	214	總計	1,944	9,546	
宣導																								
協助預防接種通知	257	1513																						
健康及優生保健指導	58	257																						
母乳追蹤	189	837																						
文書	17	57																						
協助電話追蹤	65	214																						
總計	1,944	9,546																						
		社會處 一、目前培力新住民據點共計 5 處，分別為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宜蘭據點)、台灣創意身心發展協會(頭城據點)、社團法人宜蘭縣宜萱婦幼關懷協會(羅東據點)、宜蘭縣新住民關懷協會(五結據點)，及宜蘭縣福氣生活照顧關懷協會(蘇澳據點)。 二、7-12 月中心關懷訪視計 386 人次，5 據點關 3,307 人次，共計 3,693 人次。 三、中心個案接受及主動轉介服務量	社會處 一、結合深根社區的據點服務，透過公私部門合力，且藉由各項方案、活動及課程等進行推廣新住民多元內容，讓更多人認識及接納不同多元族群。 二、據點亦會從關懷訪視或活動辦理中，發覺需進一步由公部門提供福利服務案件，便轉介至中心提供後續相關福利服務協助，達公私部門合力及合作。相對，倘若中心在服務個案過程中，須由據點關懷訪視及協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共計 125 案，案件轉介方式包含自行求助、網絡單位轉介（學校、民間團體）、公部門自行轉介後續關心追蹤等。	助案件，亦會請其提供相關協助，達友善合作，造福更多新住民家庭受惠。
七、提供民事刑事訴訟法律諮詢及通譯服務。	秘書處	本府及鄉（鎮、市）公所於 113 年度 7 月至 12 月提供法律諮詢服務個案中，新住民計有 13 人次（男性 1 人，女性 12 人；越南籍 4 人、緬甸籍 2 人、大陸籍 7 人，分別詢問民事-租賃問題、債權債務、親屬關係、及刑事-詐欺、入侵住宅等問題），其中詢問人緬甸籍及越南籍共 6 人皆已歸化為本國籍多年，語言溝通無障礙，另 7 名為大陸籍新住民語言溝通亦尚障礙，無提供通譯服務之需求。（若有需求，將請社會處協助安排）	一、本府於每週三、五固定時段安排律師到場提供一般民眾法律諮詢服務。 二、另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每週或隔週一（大同鄉及南澳鄉公所除外）以及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宜蘭分會亦於固定時段，安排律師提供一般民眾法律諮詢服務。	
八、強化通譯人才培訓。	衛生局 社會處	衛生局 本局業於 4 月 22、23 日辦理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教育訓練計 2 場次，共計 21 位。 社會處 一、計畫名稱：「113 年度宜蘭縣新住民通譯人員培訓課	衛生局 持續辦理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之訓練，強化通譯人員婦幼保健、兒童保健、癌症篩檢及慢性病防治之認知。 社會處 此次訓練課程內容： 通譯服務專業倫理及通譯服務實務經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程」。 二、辦理時間：預計辦理時間於 9 月 21 日、9 月 22 日、9 月 28 日及 9 月 29 日，共計 17 小時。 三、受訓人數：完訓 24 位。(越南 10、印尼 4、菲律賓 4、泰語 3、日本 2、韓國 1；男 3、女 21)。 四、今年第 4 次與警察局共同辦理，依著現今法令與現況增加課程內容並提供不同領域之社政及警政通譯人員培訓。	驗(2 小時)、通譯服務態度與技巧及常見問題(2 小時)、通譯服務實務演練(2 小時)、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2 小時)、新住民常見家事法律簡介(2 小時)、防治網路犯罪與詐騙(1 小時)、警政業務暨人口販運宣導(1 小時)、多元文化-性別平等敏感度及同理心(2 小時)、居停留相關法令認識(1 小時)、社會福利介紹與認識相關網絡資源(2 小時)。
	九、對設籍前新住民提供遭逢特殊境遇相關福利及扶助服務。	社會處	辦理設籍前新住民社會救助計畫，7-12 月計補助 2 人 3 萬元。	提供設籍前新住民生活補助、醫療補助、急難救助、喪葬補助及產婦營養補助等，能實際幫助弱勢新住民家庭，讓受助家庭能獲得更多福利服務之照顧。
醫療生育保健	一、輔導新住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衛生局	計服務 17 案新住民配偶(外籍 11 案；大陸 6 案)，提供該族群一般健康指導及生育健康指導。	針對辦理結婚登記之新住民建卡管理，輔導未加入全民健康保險新住民提供服務諮詢。
	二、提供周延之生育遺傳服務措施減免費用之補助。	衛生局	共計 67 位新生兒(男生 38 人、女生 29 人)接受新生兒代謝篩檢費用減免補助，總計補助 8,200 元。	提供新生兒代謝篩檢服務費用之補助。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三、提供新住民孕婦一般性產前檢查服務及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之服務及補助。	衛生局	提供未納入健保者免費14次產前檢查，申請人數共計16人(外籍12人、大陸4人)，目前已產檢共計16人次，提供減免金額總計32,602元。	提供孕婦一般產前檢查，及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服務及補助。
	四、辦理新住民健康照護管理，促進身心健康環境之建立，製作多國語版衛生教育宣導教材，規劃辦理醫療人員多元文化教育研習與活動。	衛生局	孕婦及兒童手冊計有中、英、中印、中越、中泰及中東5種語言。	協助發放多國語言孕婦手冊及兒童手冊。
保障就業權益	一、提供新住民就業服務，包含求職登記、就業諮詢、辦理就業促進研習及就業推介。	勞工處 工商旅遊處	勞工處 一、7-12月於內政部移民署宜蘭服務處宣導新住民就業服務資源共計3場次，參加人數計68人(女性40人，男性28人)。 二、新住民7-12月就業服務案統計如下：就業服務臺登記求職人數為26人(男性0人、女性26人)，14人已就業，12人未就業，同步轉介羅東就業中心輔導就業。 工旅處 113年7-12月登記案件共計14件。	勞工處 一、辦理新住民就業服務宣導，藉此讓新住民朋友瞭解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相關資訊。 二、已就業14人，其中6人從事餐飲業、5人從事服務業、3人從事長期照顧服務業。另外有12人未就業中，9人因需照顧家庭故未能就業，另3人後續未能聯繫上。 工旅處 所營業務分別為「餐館業」6件、「民俗調理業」3件、「美容美髮服務業」1件、「食品業」2件、「服飾業」1件、「清潔業」1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件。
	二、提供職業訓練，協助新住民提升就業及創業能力。	勞工處	一、8/19-8/20 辦理「113 年度異國烘焙研習班」，共有 20 人參加(女性 20 人，男性 0 人)，後續就業訪查中有 12 位有就業，8 位未就業，後續同步轉介羅東就業中心輔導就業。 二、7-12 月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家事服務員職前訓練班」等職業訓練課程，其中新住民學員共計 10 人(女性)。	提供職業訓練，協助新住民提升就業及創業能力。並藉此訓練課程提高就業技能，促進其專業知能，使其有一技之長，以利日後就業維持家庭經濟。
	三、營造友善新住民職場環境以消除就業歧視。	勞工處	一、7-12 月本處共辦理 2 場雇主座談會，邀集縣內事業單位及人資人員參加，於活動研習手冊內印製營造友善新住民職場環境以消除就業歧視等相關宣導，合計 74 人參加。 二、8/23、8/30 辦理 2 梯次「113 年防制就業歧視研習營」，合計業者 161 人參加。 三、7-12 月本處辦理 4 場聯合徵才活動，於活動現場宣導營造友善新住民職場環境以消除就業歧視資訊。	藉由舉辦宣導會加強禁止就業歧視觀念，以落實就業機會平等理念，營造良好工作環境並促進勞資雙方和諧。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提升教育文化	一、加強新住民及其子女教育規劃，培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	教育處 文化局	教育處 一、113 學年度本縣國中小新住民子女數共 1850 人，佔本縣國中、國小學生全體學生數約 5.9%。共開設 249 班（實體及遠距課程），提供縣內學子學習新住民語文，並從課程了解新住民多元文化。 二、113 學年約有 20 位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投入本縣新住民語文及多元文化課程課程教學，並鼓勵教學支援人員參與相關增能課程，提升專業知能。 三、113 年 12 月 7 日及 21 日辦理新住民語文數位互動教學工作坊，協助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熟悉數位互動教學之設計與操作。 文化局 113 年 10 月 19 至 113 年 10 月 28 日於羅東終身學習中心展出新住民主題書展，展出 150 本，包含印尼、越南、馬來西亞等共 7 國語言圖書。	教育處 一、因應 12 年國教課綱，辦理新住民語課程，並開班師資培能課程。 二、本縣積極辦理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培能課程。研習大致有資格研習、回流研習、職前教育研習及學習工作坊等類型，透過研習課程，達到充實縣內多元文化課程師資。 文化局 展出新住民主題圖書，期望民眾翻閱書展書籍，從閱讀增加各族群的認識，達到多元友善共好。
	二、強化新住民家庭教育以提升其教育子女之知能，並將跨國婚	教育處	113 年 7-12 月共計辦理 36 場次，共計 952	一、「寵愛自己性別成長團體」教導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姻、多元家庭及性別平等觀念 納入家庭教育宣導。		人次參加，其中新住民共計 118 人次參加。	尊重子女，辨別性騷擾並跳脫性別框架勇敢愛自己。辦理 3 場次，40 人次參加，其中新住民共計 21 人次參與。 二、「世界花園親子文化共學體驗活動」以故事繪本、影片、生活經驗分享學習正確表達情緒的方法，增進新住民家庭間心理層次互動的機會。辦理 4 場次，52 人參加其中新住民 21 位參加。 三、「女人空間別覺醒」學習從網路媒體訊息中養成思辨的敏銳度，從中分辨真實性辦理 3 場次，125 人次參加，其中新住民 30 位參與。 四、「家庭展能-方、圓間的慢流道」活動：藉由家長與孩子先備知識與生活經驗，以親子共讀、共做課程，讓家長了解孩子發展階段的限制，以正向思考看待孩子的優點，讓親子相處更容易。辦理 3 場次，72 人次參
--	------------------------------------	--	-------------------------------	--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加；其中新住民共計 15 人次參加。 五、「家長支持團體—正向教養親職團體線上工作坊」-家庭復原 OK 棒。對於家庭的衝突，可運用家庭互動的復原力來修復，不論婚姻是否存在。共 8 場次，311 人次參加，其中新住民有 15 人次。 六、「擁抱多元系列：社區性別地圖課程」，辦理 15 場，352 人次，其中新住民 16 人次。
	三、辦理新住民之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以培養文化適應及生活所需之語文能力，並進一步作為進入各種學習管道，取得正式學歷之基礎。	教育處	一、為提升新住民之識字能力，113 年度教育部核定成人基本教育計畫，本縣計有黎明國小等 7 校 14 班，計畫執行期程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目前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開班情形如下： (一)普通班成教班：計有黎明及羅東國小等 2 校 2 班，參加人數為 14 人（男生 4 人，女生 10 人）。 (二)新住民成教班：計有人文國中小、黎明、羅
			一、為降低不識字人口，並提升新住民生活適應能力，由本府教育處向教育部申請成人基本教育計畫，並依學員背景及程度規劃初級、中級、高級班別等課程內容，協助不識字家人及新住民學習本國文及文化風俗等知能。 二、請各校宣導鼓勵新住民參加學力鑑定考試，以取得本國學歷。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東、公正、馬賽、南安及龍潭國小等 7 校 10 班，參加人數為 83 人（男生 24 人，女生 59 人）。 二、本縣計有高中進修部 1 校（南澳高中）、國中補校 4 校（復興、頭城、東光、蘇澳國中）及國小補校 10 校（中山、南安、古亭、冬山、礁溪、學進、羅東、同樂、二城、大隱國小），共 15 校 35 班，學生數計 252 位。	
四、辦理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 師資研習及補充教材研發 ，並將教材上網資源分享，以提升教學品質。	教育處	教育部委請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班」計 2 梯次：113 年 7 月 29 日至 31 日，地點：新北三峽總院區；113 年 7 月 31 日至 8 月 2 日，地點：臺中豐原臺中院區。	教育部為提升成人基本教育之師資素質，精進成人基本教育教材教法及教學能力，爰辦理旨揭研習課程。	
五、透過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家庭教育活動或多元文化學習課程等相關學習課程，提供近便性學習。	教育處	新住民學習中心（黎明及中山國小中心）已辦理 42 場次課程活動，參與人次共計 932 人次，說明如下： 一、社區教育課程：辦理 3 場，參與人次 68 人。 二、語言學習課程：辦理 1 場，參與人次 20 人。 三、人文鄉土課程	本縣新住民學習中心於規劃辦理社區教育、語言學習、人文鄉土、家庭教育、法令常識、多元培力及政策宣導等課程，提供本縣新住民多元課程、補充性及學習性服務，促進多元文化融合及新住民生活適應。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含多元文化宣導活動)：辦理 5 場，參與人次 323 人。 四、家庭教育課程：辦理 10 場，參與人次 167 人。 五、法令常識課程：辦理 1 場次，參與人次 20 人。 六、多元培力課程：辦理 16 場，參與人次 225 人。 七、政策宣導或其他課程：辦理 5 場次，參與人次 104 人。	
六、結合地方政府與學校特色，於寒暑假辦理東南亞語言樂學計畫，鼓勵學生學習及體驗東南亞語文。	教育處	113 年度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教育部國教署補助本縣南屏國小及東光國中等 2 校，計畫執行至 12 月 31 日。 114 年度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南屏國小及新南國小申請，待教育部國教署複審核定。	透過寒暑假樂學營隊及課後親子共學之課程舉行，讓親子體驗東南亞在地文化及增進學習東南亞語文，促進親子互動及國際觀。	
七、編製新住民語文學習內容教科書。	教育處	有關新住民語文學習教科書，現以教育部編製七國語言為主：越南、印尼、泰國、緬甸、柬埔寨、菲律賓及馬來西亞語文。	教育部以東南亞七國語言為主，統一編製新住民語文學習教科書，並為國中小新住民語文選修課程指定教科書。另外，本縣亦透過研習鼓勵並協助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自製多元文化教材。	
八、對新住民及其子女頒發獎助學金，鼓勵積極努力向學。	教育處	113 學年度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勵)學金計畫，移	有關新住民及其子女頒發獎助學金，本府主要負責推廣並鼓勵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民署將於 114 年 2 月下旬開放報名。	縣轄學校積極推薦學生申請獎助計畫。
協助子女教養	一、將新住民子女全面納入嬰幼兒健康保障系統。	衛生局	推動幼兒專責醫師制度整合各項幼兒疾病預防與健康促進業務。統計 7-12 月，共新增收案服務本縣 0-3 歲幼兒共計 1,282 位（內含新住民子女）。	推動幼兒專責醫師制度，服務 0-3 歲幼兒，其中包含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兒)追蹤關懷計畫、早產兒、牙齒塗氟、口腔預防保健等照護。
	二、加強辦理新住民子女之兒童發展篩檢工作。	衛生局 社會處	衛生局 一、新住民子女接受預防接種時同時提供篩檢服務，本期服務共計 67 人(男生 38 人、女生 29 人)，篩檢皆無異常。 二、新住民子女接受新生兒聽力篩檢服務，本期服務共計 83 人(男生 49 人、女生 34 人)，均無異常。 社會處 由家長自行求助或各網絡單位(如醫療院所、社福單位、教育單位等)發現發展遲緩童(含疑似)後通報至通報轉介中心，通報轉介中心將視其需求提供諮詢或轉介服務。 7-12 月： 0-3 歲新增通報 263 人，新住民子女 10 人(4 人領有遲緩證明，6 人為疑似發展遲緩) 3-6 歲新增通報 216	衛生局 一、鄉(鎮、市)衛生所於預防保健門診時段，提供新住民子女之兒童發展篩檢免費服務。 二、針對新生兒執行聽力篩檢服務，協助「早期發現、早期治療」，透過新生兒聽力篩檢及早發現，及早接受適切的療育。 社會處 針對托嬰中心/幼兒園/親子館工作人員辦理篩檢活動時，宣導有關兒童發展階段應注意事項及發展遲緩幼童可進行之處理/通報程序說明。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人，新住民子女 5 人 (5 人領有遲緩證明)。	
三、對有發展遲緩之新住民子女， 提供早期療育服務。	社會處	早療個案管理中心： 由通報轉介中心評估，若具有多重複雜需求(如發展遲緩以外，尚有經濟、家庭教養知能或家庭功能等議題)，將派案至個案管理中心接續服務。 7-12 月個案管理中心共計在案數 262 人，其中 0-3 歲 40 人，新住民子女 4 人(4 人領有發展遲緩證明)；3-6 歲 222 人，新住民子女 21 人(13 人領有發展遲緩證明，8 人為疑似發展遲緩。)	早療個案管理中心： 針對發展遲緩兒童家庭提供個案管理服務(內容包含：個案管理、轉銜服務、個別化家庭服務計畫訂定、資源連結、到宅示範指導及專業諮詢等)	
四、加強輔導新住民子女之語言及 社會文化學習，提供其課後學習輔導，增加其適應環境與學習能力。	教育處 (課發科)	一、113 年度新住民子女華語學習扶助課程，以縣款專案方式辦理共有 4 校申請：光復國小、羅東國中、冬山國中及蘇澳國小，扶助 4 位新住民子女學習。 二、114 年度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共 14 校申請通過，待教育部國教署複審核定。	一、新住民子女華語文學習扶助課程係為協助新住民子女適應日常生活學習之華語能力，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能，確保學生基本學力，落實教育機會均等。 二、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項目有辦理新住民多元文化或國際日活動、實施諮詢輔導方案-小團體活動及親職教育研習，透過多種方式幫助新住民子女適應環境或對其國家文化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的認同。
五、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提升教師多元文化素養。	教育處	114年度依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中華國中申請舉辦。	本縣透過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經由多元文化研習課程，使縣內現職教師共同參與認識新住民多元特色文化。	
六、辦理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比賽，促進親子共學。	教育處	目前尚未收到教育部國教署來文。	加強新住民子女展現多元文化學習成就，鼓勵家長與學生透過閱讀提升對多元文化的體認與交流。	
七、提供新住民兒少高關懷學生及跨國銜轉學生之協處情形與脆弱家庭訪視服務。	教育處 社會處	教育處 113 年 7 至 12 月學校共計轉介 10 案。 社會處 社福中心提供新住民兒少家庭服務- 一、113年7-12月服務共計56案次(男6、女50)。 二、113年7-12月服務共計51人次(男0、女51)。	教育處 輔諮中心是以學校針對學生輔導需求轉介而提供三級服務，對這些高關懷學生以提供個別晤談服務，但也會視學生及案家之狀況及需求而安排家庭訪視。 社會處 針對宜蘭縣內新住民且符合脆弱家庭指標之家庭進行整體家庭評估，連結民間與社區資源，提供支持性與補充性服務，提升家庭支持減少脆弱因子所造成之影響。	
八、提供新住民弱勢家庭兒少照顧服務及辦理親職教育研習活動。	社會處	113 年 7-12 月有 14 個單位承接本方案，其中服務新住民兒少之單位有 11 間，服務效益如下： 一、課照班：男生 187 人、女生 170 人，共計 357 人。	113年承接小衛星方案進行的服務有兒童課後與照顧、兒少團體與活動、親職教育、親子活動或家庭支持團體、寒暑假生活輔導及休閒輔導服務。藉此多元活動來服務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二、親子活動：男生 517 人、女生 493 人，共計 1,010 人。	新住民家庭之兒少，提供預防性、支持性及發展性服務。														
人身安全保護	一、整合相關服務資源，加強受暴新住民之保護扶助措施及通譯服務。	警察局 社會處	警察局 本期協助受暴新住民聲請保護令共計 5 件。 社會處-社工科： 一、個案量： (1)113 年 7-12 月通報案為 27 案。通報案中，23 案為親密關係暴力；4 案為其他家虐（兩造關係中，相對人為婆媳者 1 案；大伯者 1 案；親子者 1 案；妯娌者 1 案）。 <table border="1"><tr><td>兩造關係</td><td>人數</td></tr><tr><td>親密關係</td><td>23</td></tr><tr><td> 婆媳</td><td>1</td></tr><tr><td> 大伯</td><td>1</td></tr><tr><td> 親子</td><td>1</td></tr><tr><td> 妯娌</td><td>1</td></tr><tr><td>總計</td><td>27</td></tr></table> (2)112 年 7-12 月新進案 27 案中，22 案為親密關係暴力；5 案為其他家虐（兩造關係中，相對人為婆媳者有 2 案，大伯者有	兩造關係	人數	親密關係	23	婆媳	1	大伯	1	親子	1	妯娌	1	總計	27	警察局 依受暴新住民之需求，協助其聲請保護令並採取相關安全之必要措施。 社會處 社會處-社工科： 一、連結縣內家庭暴力相關服務資源網絡單位（警、心衛、教育、庇護中心、目睹、庇護所、移民署等），提供新住民相關保護扶助；另參與每月召開之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針對列管為高危機之新住民個案，進行更高密度之強力安全服務。 二、服務案件樣態統計分析： 衝突原因多重且複雜，然經統計過後發覺其中兩造間因雙方激烈爭吵後（生活習慣差異）佔 36% 為最多；其次依序為拒絕加害人的要求（性與經濟）17%、懷疑對方感情出軌及家屬間相處問題均為 11%、酒後有醉意佔 9%，其餘為談判破裂、財務問題等。 三、未有意願或撤請
兩造關係	人數																	
親密關係	23																	
婆媳	1																	
大伯	1																	
親子	1																	
妯娌	1																	
總計	27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1 案、親子者有 1 案、小舅子者有 1 案)。 <table><tr><td>兩照關係</td><td>人數</td></tr><tr><td>親密關係</td><td>22</td></tr><tr><td>婆媳</td><td>2</td></tr><tr><td>大伯</td><td>1</td></tr><tr><td>親子</td><td>1</td></tr><tr><td>大舅子</td><td>1</td></tr><tr><td>總計</td><td>27</td></tr></table> (3)與前一年同期新進案比較一致，均為 27 案案。親密關係暴力案增加 1 案；其他家虐案件減少 1 案。 <table><tr><td>類別</td><td>112</td><td>113</td><td>差異</td></tr><tr><td>親密關係</td><td>22</td><td>23</td><td>增加 1 案</td></tr><tr><td>其他類別</td><td>5</td><td>4</td><td>減少 1 案</td></tr></table> 二、提供服務項目： (1)113 年 7-12 月提供 服務 62 案。新住民保護扶助服務共計 1422 人次，其中通譯服務 5 人次；通常保護令 13 人次。	兩照關係	人數	親密關係	22	婆媳	2	大伯	1	親子	1	大舅子	1	總計	27	類別	112	113	差異	親密關係	22	23	增加 1 案	其他類別	5	4	減少 1 案	保護令聲請原因： (1)個人因素：條件交換、相對人為經濟支持者、關係修復和好或進入暴力循環的蜜月期、再給對方一次機會或擔心會有留下案底、或考量是否影響其歸化程序。 (2)家庭因素：維持婚姻及家庭關係的完整性、親友勸說或給予的人情壓力、兩造關係結束、影響子女會面交往意願等。。 (3)社會結構因素：對於家庭完整性的想法、擔憂保護令聲請程序負荷、或無法配合開庭時間、蒐集到相關證據證明等。對於保護令執行方式的陌生和不信任(未達預期的被運用)、對於上法院的負向觀感等。
兩照關係	人數																												
親密關係	22																												
婆媳	2																												
大伯	1																												
親子	1																												
大舅子	1																												
總計	27																												
類別	112	113	差異																										
親密關係	22	23	增加 1 案																										
其他類別	5	4	減少 1 案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table><tr><td>項目</td><td>人次</td></tr><tr><td>保護扶助</td><td>1,422</td></tr><tr><td>通譯服務</td><td>5</td></tr><tr><td>通常保護令</td><td>13</td></tr><tr><td>總計</td><td>1,440</td></tr></table> (2) 112 年 7-12 月提供 77 案新住民保護扶助服務共計 1428 人次，其中通譯服務 7 人次；通常保護令 18 人次。 <table><tr><td>保護扶助</td><td>1,428</td></tr><tr><td>通譯</td><td>7</td></tr><tr><td>通常保護令</td><td>18</td></tr><tr><td>總計</td><td>1,453</td></tr></table>	項目	人次	保護扶助	1,422	通譯服務	5	通常保護令	13	總計	1,440	保護扶助	1,428	通譯	7	通常保護令	18	總計	1,453	
項目	人次																				
保護扶助	1,422																				
通譯服務	5																				
通常保護令	13																				
總計	1,440																				
保護扶助	1,428																				
通譯	7																				
通常保護令	18																				
總計	1,453																				
二、參與保護性案件服務之相關人員，應加強並落實家庭暴力防治教育訓練。	警察局 社會處	警察局 本局於 113 年 10 月 9 日辦理家庭暴力防治及多元文化敏感度教育訓練，參加人數共計 121 人。 社會處 113 年 7-12 月 3 名參與保護性案件服務之社工參與家庭暴力防治訓練，受訓時數皆為 9-12 小時；另辦理 3 場次的個案研討及 2 場次的方案團體督導。	警察局 針對參與保護性案件服務之員警加強家庭暴力防治知能教育訓練，以提升受理案件品質及專業知能。 社會處 (1) 透過個督、團督、新移民領域團督、婦幼保護領域團督、在職訓練、來提升工作人員服務知能。 (2) 團督訓練，討論主題包含多元文化敏感培力、文化歷程與創傷、數位性別暴力-習俗文化的性別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議題、數位性別暴力-新住民基本法等實務探討等主題。 (3) 參與專業研習訓練，包括：家庭暴力防治法修法介紹及保護令聲請注意事項、家庭系統理論與家庭防治工作、兒少保護案件家庭功能評估與處遇計劃之實務探討、親密關係暴力危險評估工具修正版等。
	三、加強受暴新住民緊急救援措施，並積極協助其處理相關入出境、居停留延期等問題。	警察局 社會處	警察局 本期受理新住民受暴案件，計 21 人，占整體處理受暴案件 3%，其中大陸籍 3 人、港澳籍 1 人、印尼籍 4 人、越南籍 11 人、泰國籍 1 人、柬埔寨籍 1 人。 社會處 一、服務案件樣態統計分析： (1) 113 年 7-12 月提供新住民庇護安置共 3 人次；諮詢協談 1227 人次；法律扶助 190 人次；保護令服務 13 人次；陪同服務 15 人次；經濟扶助 14 人次；轉介就業服務 16 人次；目睹服務 10 人次；子女問題協助 137 人次；其他扶助 198 人次。	警察局 均落實受理並依規定通報新住民家暴案件，並提供必要之安全措施及協助。 社會處 一、接獲新住民通報案件時，於 24 小時內指派社工提供服務協助，並依中央家暴處理流程於 3 日內進行初次聯繫。 二、兩造互為通報之案件，被害人由委外單位提供協助，加害人則由本府社工協助。兩造社工則依案情進行交流與合作。 (1) 113 年 7-12 月受理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table><tr><td>類別</td><td>人次</td></tr><tr><td>庇護安置</td><td>3</td></tr><tr><td>諮詢協談</td><td>1,227</td></tr><tr><td>法律扶助</td><td>190</td></tr><tr><td>保護令服務</td><td>13</td></tr><tr><td>陪同服務</td><td>15</td></tr><tr><td>經濟扶助</td><td>14</td></tr><tr><td>轉介就業服務</td><td>16</td></tr><tr><td>目睹服務</td><td>10</td></tr><tr><td>子女問題協助</td><td>137</td></tr><tr><td>其他</td><td>198</td></tr><tr><td>總計</td><td>1,823</td></tr></table>	類別	人次	庇護安置	3	諮詢協談	1,227	法律扶助	190	保護令服務	13	陪同服務	15	經濟扶助	14	轉介就業服務	16	目睹服務	10	子女問題協助	137	其他	198	總計	1,823	之案件中，8 案服務對象有居停留議題。 (2)協助其處理在台居留議題以維護其 在台居留權益及協助辦理歸化程序。8 案居停 留需求個案，其中 2 案已離婚，並取得子女監 護權，變更依親居留對象。2 案於歸化程序中， 2 案已完成歸化，2 案尚討論婚姻存續議題， 對於居留權益有較多的諮詢討論。
類別	人次																										
庇護安置	3																										
諮詢協談	1,227																										
法律扶助	190																										
保護令服務	13																										
陪同服務	15																										
經濟扶助	14																										
轉介就業服務	16																										
目睹服務	10																										
子女問題協助	137																										
其他	198																										
總計	1,823																										
		(2) 112 年 7-12 月提供新住民庇護安置共 3 人次；諮詢協談 1372 人次；法律扶助 210 人 次（含保護令服務 18 人次）；陪同服務 23 人次；經濟扶助 25 人次；轉介就業服務 19 人次；子女問題協助 142 人次（含轉知目睹 服務 7 人次）；其他扶助 259 人次。 (3)與前年同期案件數比較提供新住民庇護安 置持平，；諮詢協談減少 145 人次；法扶助 減少 2 人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次；保護令服務減少 5 人次；陪同服務減少 8 人次；經濟扶助減少 11 人次；轉介就業服務減少 3 人次；目睹服務增加 3 人次；子女問題協助增加 2 人次；其他扶助減少 61 人次。				
			類別	112	113	差異	
			庇護安置	3	3	持平	
			諮詢協談	1372	1227	減少 145 人次	
			法律扶助	192	190	減少 2 人次	
			保護令服務	18	13	減少 5 人次	
			陪同服務	23	15	減少 8 人次	
			經濟扶助	25	14	減少 11 人次	
			轉介就業	19	16	減少 3 人次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服務							
				目睹服務	7	10	增加 3 人 次				
				子女問題協助	135	137	增加 2 人次				
				其他	259	198	減少 61 人次				
				二、個案量：							
				(1)113 年 7-12 月期間，受理之案件新住民為被害人為 27 案，加害人為 3 案。(兩造互為通報)。							
				<table><tr><td>新住民為被害人</td><td>新住民為加害人(互為通報)</td></tr><tr><td>27</td><td>3</td></tr></table>				新住民為被害人	新住民為加害人(互為通報)	27	3
新住民為被害人	新住民為加害人(互為通報)										
27	3										
				(2)112 年 7-12 月期間，受理之新進案件新住民為被害人為 27 案，加害人為 4 案。(兩造互為通報)。							
				<table><tr><td>新住民為被害人</td><td>新住民為加害人(互為通報)</td></tr><tr><td>27</td><td>4</td></tr></table>				新住民為被害人	新住民為加害人(互為通報)	27	4
新住民為被害人	新住民為加害人(互為通報)										
27	4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3)與前年同期案件數比較受理之案件新住民為被害人減少 2 案，為加害人減少 2 案(兩造互為通報) <table><tr><td>類別</td><td>112</td><td>113</td><td>差異</td></tr><tr><td>新住民為被害人</td><td>27</td><td>27</td><td>持平</td></tr><tr><td>新住民為相對人(互為通報)</td><td>4</td><td>3</td><td>減少 1 案</td></tr></table>	類別	112	113	差異	新住民為被害人	27	27	持平	新住民為相對人(互為通報)	4	3	減少 1 案	
類別	112	113	差異												
新住民為被害人	27	27	持平												
新住民為相對人(互為通報)	4	3	減少 1 案												
四、加強新住民人身安全預防宣導。	警察局 社會處	警察局 一、本局於 113 年 10 月 16 日及 12 月 11 日至內政部移民署宣導新住民婦幼人身安全預防及保護，共計 2 場次，參加人數共計 60 人。 二、本局於 113 年 8 月 1 日、8 月 12 日、12 月 4 日及 12 月 12 日至警察廣播電臺-宜蘭分臺及正聲廣播電台宣導共計 4 場次。	警察局 一、本局除以宣導傳單加強新住民人身安全概念外，另輔以有獎徵答方式宣導婦幼相關法律及諮詢管道。 二、於廣播電台宣導新住民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跟蹤騷擾、性影像、兒少性剝削等婦幼安全法律觀念，並提醒相關權益事項，以加強新住民人身安全預防。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社會處 一、113 年 7-12 月共辦理 2 場次： (1) 7 月 8 日：於五結鄉-二結社區辦理家暴防治宣導講座，參與 39 人次。 (2) 7 月 26 日：於冬山鄉-群英社區辦理家暴防治宣導講座，參與 46 人次。 (3) 8 月 7 日：於壯圍鄉-美福社區辦理家暴防治宣導講座，參與 32 人次。 (4) 8 月 15 日：於三星鄉-大洲社區辦理家暴防治宣導講座，參與 34 人次。 (5) 8 月 27 日：於頭城鎮-大坑社區辦理家暴防治宣導講座，參與 45 人次。 (6) 9 月 12 日：於礁溪鄉-二龍社區辦理家暴防治宣導講座，參與 23 人次。 (7) 網絡活動於 9 月份起至 12 月 10 日辦理網路宣導活動，推估參與 500 人次。 二、計 6 場次實體宣導及 1 場次網絡宣導活動，共計受益逾 719 人次	社會處 (1) 113 年 7-12 月間辦理 7 場次分別為實體與網絡家暴防治宣導活動。在社區中，以多元文化分享的方式，結合防暴、跟騷法、數位性暴力的內容，進行宣導。 (2) 聯合國將每月 25 日訂為 Orange Day「橘色日」，落實終止對婦女及女孩暴力的行動。善牧每年從 11/25 的「消除對婦女暴力國際日」到 12/10 的「人權日」參與「16 日反性別暴力行動」，透過社區、員工的力量，呼籲預防及消除對婦女和女孩的暴力。結合媒體力量，以網路徵件的方式，傳遞防暴的觀念。並接觸不同世代的族群傳遞訊息。 (3) 依據新住民母語文字設計多國語言求助小卡、文宣品、活動宣導展板。宣導品以實用生活物品，提升使用度及傳遞訊息曝光度，以利增進對宣導內容之認識。
健全法令制度	持續蒐集並建立相關統計資料，做為未來政府制定相關政策之依據；每半年檢討各機關辦理情形，並規	民政處	一、本縣新住民人口數截至 113 年 12 月更新資料共計	新住民管理及分析系統網站授權本府民政處、社會處、衛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劃辦理整體績效評估。		9,716 人。(男性：718 人、女性：8,998 人)其中新住民人口數在宜蘭市有 1,889 人、羅東鎮有 1,203 人、蘇澳鎮 1,213 人、頭城鎮 766 人、礁溪鄉 805 人、壯圍鄉 572 人、員山鄉 772 人、冬山鄉 1,081 人、五結鄉 850 人、三星鄉 460 人、大同鄉 62 人、南澳鄉 41 人。 二、新住民來臺年份數：未滿 10 年佔 25%、10 年以上未滿 20 年佔 50%、20 年以上未滿 30 年佔 21%、30 年以上佔 4%。 三、每年申請入境人數：自 1995 年開始入境人數逐年增加，2003 年達到最高峰，2005 年後逐漸下降，2018 年入境人數為 119 人。2021 年申請入境人數為 114 人，2022 年申請入境人數為 142 人，2023 年申請入境人數為 314 人。	生局等單位查詢最新新住民人口數等資訊。
落實觀念宣導	一、運用各種行銷管道，協助宣導國人相互尊重、理解、欣賞、關懷、平等對待及肯定不同文	勞工處 工旅處	勞工處 一、內政部移民署辦理「第 11 屆新	勞工處 運用臉書社群不定期轉貼相關資訊。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化族群之正向積極態度，並鼓勵推廣多元文化及生活資訊。	教育處 警察局 衛生局 社會處 秘書處 文化局 民政處	住民及子女築夢計畫」10 月 22 日於「宜蘭勞工讚」臉書專頁發布訊息，共觸及 3,117 人次。 二、民政處 11/30 於宜蘭市中山國小舉行「113 年國際移民嘉年華-移市宜家好生活」本處派員設攤宣導並提供走動式服務。 工旅處 配合本府相關局處宣導活動及課程協助行銷。 教育處 透過宜蘭縣新住民學習中心臉書網頁、新住民宜蘭縣大家庭及新住民協會 line 群組宣導活動。 警察局 一、本局於113年7月13日、7月27日、8月4日、8月11日至本縣冬山河親水公園舉辦「2024 國際宜蘭童玩節」設攤宣導活動，透過口頭宣導或有獎徵答等方式，與參	工旅處 協助張貼海報宣傳推廣多元文化及生活資訊。 教育處 中心學校透過辦理各項宣導活動，公告學校網頁、發放課程活動通知單（新住民家庭），並運用網路交流平台（新住民發展協會、蘭陽新住民歡樂團、宜蘭縣大家庭交流群組）等方式公告最新訊息。 警察局 一、活動每年吸引全國各地民眾參觀，活動期間每日平均約有 12,000 人次入園，宣導成效良好。 二、宜蘭縣內設攤活動，每場次
--	-----------------------------------	--	---	--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加活動之學生及民眾密切互動，進行多元文化及各項犯罪預防宣導，並於現場發送精美宣導品，提高民眾參與意願。 二、本局於113年7月14日、10月26日、11月23日至宜蘭運動公園-宜蘭縣跆拳道比賽、中興文創園區、東村社區家暴防治活動現場設攤宣導，透過遊具互動等方式，讓縣民們更加了解相關法律規定及自我保護常識。	宣 導 人 次 約 300 人 次 ， 宣 導 成 效 良 好 。
		衛生局 針對新住民生育保健共辦理 8 場社區宣導活動及講座，總計有 474 人次參與（男性 220 人次、女性 254 人次）。	衛生局 結合社區宣導及訪視關懷，協助及強化個案語言溝通、生活適應、親子關係、母乳哺育、生育保健宣導、健康飲食等。	
		社會處 一、方案名稱-113 年度歡樂社福親子節 - 「幸福無界、多元文化饗宴」：3/30 完成辦理，共計 473 人次參與。 二、新住民親子成長互助團體：4/21、4/28 已辦理完成，共計 84 人次。	社會處： 一、今年藉由兒童節與親子館及社福中心共同辦理，透過參與不同單位的宣導，讓不同年齡層（幼兒到長者）更加認識新住民家庭及尊重不同國家文化及包容多元文化。 二、新住民親子成長互助團體，透過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三、新住民種子教師 宣導：辦理時間 7/2-9/12，共計 18 場次，564 人 參與(男 94、女 470)。 四、活動方案露出 方式透過：粉 絲專業網 站、line 群 組、活動海報 張貼、新住民 培力發展資訊 網進行宣廣。	親子律動、手作 課程，增進新住 民及其子女的互 動與創作。另， 每堂課程結束前 也藉由各講師的 帶領，彼此分享 在台育兒的故事 及心情，達團體 動力。 三、本年度帶領 11 位新住民種子教 師(越南 6 人、 香港 1 人、東埔 寨 1 人、印尼 1 人、中國 2 人) 進入 18 個縣內 C 據點，透過不 同宣導、美食、 服飾、童玩、旅 遊等，讓社區長 者知悉不同文化 之差異，並予以 尊重達共融。 四、中心活動透過多 種且多元方式不 斷露出，讓縣內 及網絡間更多人 員認識且達族群 融合。
		秘書處 本府秘書處利用元旦 及國慶等大型活動， 配合業務單位辦理政 令及法律諮詢服務宣 導時，亦進行多元文 化及生活法律等資訊 宣導。	秘書處 不定期配合本府相 關局處運用各種行 銷管道辦理多元文 化及生活法律服務 宣導。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文化局 文化局政風室於 113 年 11 月 30 日 09:00-12:00 參加「113 年國際移民嘉年華」政風單位聯合設攤，進行反詐騙宣導，加強民眾識詐觀念，並提倡對多元文化的尊重，以營造安全社會環境。 民政處 一、113 年辦理多元文化講座：7/5 古巴場、7/12 加拿大場、4/15 永榮社區、6/7 龍德社區共 4 場次，參與學員人數共 156 位。 二、113 年國際移民嘉年華：11/30 於頭城人文國民中小學校辦理，約有 400 位民眾參與。	文化局 政風室參加「113 年國際移民嘉年華」政風單位聯合設攤，於活動中透過印尼、越南、泰國等語通譯，宣導識詐、反詐概念，同時宣導尊重不同族群，促進族群和諧。攤位設計有獎徵答及抽籤摸彩等小遊戲，並備有精美贈品，吸引民眾踴躍參加，現場互動十分熱絡有趣。
二、推動社區或民間團體舉辦多元文化相關活動，鼓勵學生與一般民眾參與，促使積極接納新住民，並使國人建立族群平等與相互尊重接納之觀念。	教育處	新住民學習中心（黎明及中山國小中心）已辦理 42 場次課程活動，參與人次共計 932 人次，說明如下： 一、社區教育課程：辦理 3 場，參與人次 68 人。 二、語言學習課程：	本縣新住民學習中心於規劃辦理社區教育、語言學習、人文鄉土、家庭教育、法令常識、多元培力及政策宣導等課程，提供本縣新住民多元課程、補充性及學習性服務，促進多元文化融

宜蘭縣政府 113 年度 7-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

			辦理 1 場，參與人次 20 人。 三、人文鄉土課程（含多元文化宣導活動）：辦理 5 場，參與人次 323 人。 四、家庭教育課程：辦理 10 場，參與人次 167 人。 五、法令常識課程：辦理 1 場次，參與人次 20 人。 六、多元培力課程：辦理 16 場，參與人次 225 人。 七、政策宣導或其他課程：辦理 5 場次，參與人次 104 人。	合及新住民生活適應。
--	--	--	--	------------